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星期五）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线上会议的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通知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八届董事会后，以现场及电话通知送达全体董事。

公司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黄裕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黄裕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董事长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黄裕辉先生、曾鸣先生、赵继臣先生、张琦先生、高明远先生、王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其中黄裕辉先生担任召集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赵继臣先生、黄裕辉先生、曾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赵继臣先生担任召集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提名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滕晓梅女士、李珍女士、赵继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滕晓梅女士担任召集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审计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曾鸣先生、顾冲先生、滕晓梅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曾鸣先生担任召集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首席执行官的议案》

同意聘任黄裕辉先生为公司首席执行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首席执行官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卫国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孔岩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常务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福斌先生、史雪艳女士、杨翔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顾冲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财务总监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黄裕辉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杨翔瑞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

杨翔瑞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董事会秘书杨翔瑞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7-26336931

传真号码：0757-22397895

电子邮箱：yangxiangrui@jieagd.com

通讯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西海工业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

附件：简历

1. 黄裕辉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正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1999年1月至2005年2月任龙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南通三建北京直属分公司经理；2005年3月至2012年9月任龙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第九分公司董事长；2007年9月至2012年9月任南通市裕成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5月至2013年2月在龙信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法人代表；2012年10月至2015年4月任江苏南通三建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董事长、总经理；2015年4月至2016年4月任江苏南通三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法人代表；2016年4月至2019年4月，任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9年4月至今，任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5月起任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于2021年01月11日委任为大方广瑞德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于2021年06月23日委任为大方广瑞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

黄裕辉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657.07万股，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的法人、董事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黄裕辉先生与公司现任、本次候选监事王卫冲先生为一致行动人；与其他现任、本次候选董事、监事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现任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黄裕辉先生分别于2022年8月29日、2023年12月29日受到中国证监会江苏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于2022年9月30日受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通报批评的自律处分措施，除此外未受到其他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

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李珍女士，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10年7月至2012年1月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经理；2012年1月至2014年5月任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业务总监；2014年6月至2018年12月任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裁、高级副总裁；2018年10月至2021年11月任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2019年4月至2021年11月任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月至今任大方广瑞德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上海证大房地产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11月至今任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于2024年12月01日获委任为大方广瑞德集团有限公司行政总裁。

李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珍女士于2022年11月24日受到中国证监会吉林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除此外未受到其他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顾冲先生，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高级会计师。1998年8月至2001年12月任江苏海峰集团公司财务部会计，2002年1月至2005年9月任海门工商银行会计结算岗；2005年10月至2009年1月任南通宏大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09年2月至2014年1月任江苏

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常务副经理；2014年2月至2019年3月任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9年4月至2021年11月任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1年12月至2022年11月任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21年11月至今任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12月至今任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顾冲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顾冲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张琦先生，198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2010年7月至2012年5月任华润置地投资运营主管，2012年6月至2015年6月任世茂房地产运营经理，2015年7月至2017年1月任复星地产控股运营副总监，2017年2月至2020年2月任正荣地产运营总监、上海城市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5月至2021年1月任祥生地产运营总监，2021年3月至2023年8月任南通三建控股运营总监、董办主任、董事长助理，2023年9月至今任精艺股份董事长助理。

张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琦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

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 高明远先生，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事务所高级顾问。2015 年 5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普华永道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经理。2017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杭州康普健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Healthpoint Capital 董事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2 月担任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2022 年 1 月至 2024 年 4 月任北京以岭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4 年 5 月至今任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新能源研究院院长。

高明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高明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王强先生，198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2010 年 8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中国质量万里行宿迁办事处调查员，2011 年 9 月任芜湖精艺铜业有限公司销售业务经理，2012 年 6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芜湖精艺铜业有限公司销售部计划物流主管，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芜湖精艺铜业有限公司科技管理部主管，2015 年 5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芜湖精艺铜业有限公司科技管理部部长，2019 年 5 月至今任芜湖精艺铜业有限公

司人力运营部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芜湖精艺铜业有限公司轮值总经理。

王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 赵继臣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上海交大高级金融学院全球金融工商管理博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中联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平安集团执委委员、平安银行执行董事、副行长。1982年至2011年先后在人民银行、工商银行、民生银行任支行行长（党委书记）、分行信贷处长、副行长；总行部门总经理、风险总监；自2020年6月起一直担任艾美疫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赵继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赵继臣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8. 曾鸣先生，1957年11月出生，山西太原人，硕士学位，1984年毕业于华北电力大学，华北电力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能源研究会能源互联网专委会主任，中国能源研究会数字经济专委会副主任，中国能源研究会数字技术与产业专委会副主任，中国电机工程学会区块链专委会副主任，中电联合会综合能源服务与售电分会副会长，IEEE PES 能源互联网专业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兼任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能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曾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曾鸣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9. 滕晓梅女士，1965年5月生，汉族，中共党员，盐城师范学院商学院会计系教授。曾任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现任江苏托球农化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射阳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

滕晓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滕晓梅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0. 卫国先生，1974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2006年9月至2010年7月曾任美的环境电器事业部管理部部长、营运部部长、工程产品项目部部长，空气清新机公司总经理、总裁助理，美的风扇公司配件厂厂长；2010年8月至2011年1月任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1年1月至2013年11月任芜湖精艺金属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1年1月至2017年1月任本公司总经理、董事；2011年2月至2017年3月任芜湖精艺铜业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2011年1月至2019年5月，历任本公司董事、董事长；2019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卫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47,000股。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经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11. 孔岩先生，1976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1996年9月至2001年5月任职国营单位芜湖轴承厂，先后任分厂团支部书记、副厂长、厂长、党支部书记。2001年5月至2008年10月任芜湖美威包装品有限公司电子厂厂长、管理部长。2008年10月至2010年5月任芜湖精艺金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5月至今任芜湖精艺铜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党支部书记。2018年5

月至今任芜湖精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22年6月至今任芜湖万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23年4月至今任芜湖精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23年7月至今任上海精艺阳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23年7月至今任上海精艺华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孔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经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12. 张福斌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正高级经济师、研究员级高级政工师。1990年3月至1998年3月任南通电子铝材厂厂办秘书、副主任、主任；1998年3月至2004年11月任海门市建筑工程管理局人秘科秘书、海门市建筑行业协会副秘书长；2004年11月至2009年7月任江苏南通三建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2009年7月至2012年10月任江苏南通三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2年10月至2015年4月任江苏南通三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5年4月至2016年4月，任江苏南通三建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5年12月至2019年4月，任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6年4月至2019年4月任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9年4月至2025年1月任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执行总裁，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2025年1月至今任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张福斌先生通过公司控股东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99.24万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经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13. 史雪艳女士，1977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2012年1月至2016年12月任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19年5月任本公司董事；2017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1月至今任顺德铜加工厂销售部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史雪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05,000股。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经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14. 杨翔瑞先生，1987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先后任职于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办公室以及广东长天思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2022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止本公告日，杨翔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经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